



第六十九届会议

第五委员会

议程项目 161(b)

联合国中东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

南非：* 决议草案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经费的筹措

大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的报告¹ 和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²

回顾安全理事会 1978 年 3 月 19 日关于建立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的第 425(1978)号决议和安理会其后延长该部队任务期限的决议，最近的是 2014 年 8 月 26 日第 2172(2014)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将该部队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

又回顾其关于该部队经费筹措的 1978 年 4 月 21 日 S-8/2 号决议及其后各项有关决议，最近的是 2014 年 6 月 30 日第 68/292 号决议，

重申其 1997 年 6 月 13 日第 51/233 号、1998 年 6 月 26 日第 52/237 号、1999 年 6 月 8 日第 53/227 号、2000 年 6 月 15 日第 54/267 号、2000 年 12 月 19 日第 55/180 A 号、2001 年 6 月 14 日第 55/180 B 号、2001 年 12 月 21 日第 56/214 A 号、2002 年 6 月 27 日第 56/214 B 号、2003 年 6 月 18 日第 57/325 号、2004 年

* 代表属于 77 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

¹ A/69/606、A/69/731 和 Corr.1。

² A/69/839/Add.8。



6月18日第58/307号、2005年6月22日第59/307号、2006年6月30日第60/278号、2006年12月22日第61/250 A号、2007年4月2日第61/250 B号、2007年6月29日第61/250 C号、2008年6月20日第62/265号、2009年6月30日第63/298号、2010年6月24日第64/282号、2011年6月30日第65/303号、2012年6月21日第66/277号、2013年6月28日第67/279号和第68/292号决议，

又重申其1963年6月27日第1874(S-IV)号、1973年12月11日第3101(XXVIII)号和2000年12月23日第55/235号决议阐述的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一般原则，

赞赏地注意到为该部队作出的自愿捐款，

意识到必须为该部队提供必要财政资源，使其能够履行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规定的责任，

1. 请秘书长责成该特派团团长完全依照大会2005年6月22日第59/296号、2006年6月30日第60/266号、2007年6月29日第61/276号、2010年6月24日第64/269号、2011年6月30日第65/289号、2012年6月21日第66/264号和__年__月__日第69/__号决议以及其他相关决议的规定编制定今后的拟议预算；

2. 注意到截至2015年4月30日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摊款缴纳情况，包括未缴摊款2 420万美元，约占摊款总额的0.3%，关切地注意到只有16个会员国已足额缴纳摊款，并敦促所有其他会员国，尤其是拖欠国，确保缴纳未缴摊款；

3. 表示赞赏已足额缴纳摊款的会员国，并敦促所有其他会员国尽力确保足额缴纳为该部队分摊的款项；

4. 深为关切以色列并未遵守第51/233、52/237、53/227、54/267、55/180 A、55/180 B、56/214 A、56/214 B、57/325、58/307、59/307、60/278、61/250 A、61/250 B、61/250 C、62/265、63/298、64/282、65/303、66/277、67/279和68/292号决议；

5. 再次强调以色列应严格遵守第51/233、52/237、53/227、54/267、55/180 A、55/180 B、56/214 A、56/214 B、57/325、58/307、59/307、60/278、61/250 A、61/250 B、61/250 C、62/265、63/298、64/282、65/303、66/277、67/279和68/292号决议；

6. 表示关切维持和平活动的财政状况，特别是向部队派遣国偿还费用的情况，这些国家因会员国逾期未缴摊款而承受额外负担；

7. 强调应在财政和行政安排方面平等、一视同仁地对待今后和现有的所有维持和平特派团；

8. 又强调应向所有维持和平特派团提供充足资源，使其能够有成效、有效率地完成各自的任务；

9. 请秘书长确保拟议的维持和平预算以相关法定任务为依据；

10. 认可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报告²所载结论和建议，并请秘书长确保予以充分落实；

11. 请秘书长确保充分执行大会第 59/296、60/266、61/276、64/269、65/289、66/264 和 69/___ 号决议的相关规定；

12. 又请秘书长采取一切必要行动，确保以最有效率、最节省的方式管理该部队；

13. 再次请秘书长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确保执行第 51/233 号决议第 8 段、第 52/237 号决议第 5 段、第 53/227 号决议第 11 段、第 54/267 号决议第 14 段、第 55/180 A 号决议第 14 段、第 55/180 B 号决议第 15 段、第 56/214 A 号决议第 13 段、第 56/214 B 号决议第 13 段、第 57/325 号决议第 14 段、第 58/307 号决议第 13 段、第 59/307 号决议第 13 段、第 60/278 号决议第 17 段、第 61/250 A 号决议第 21 段、第 61/250 B 号决议第 20 段、第 61/250 C 号决议第 20 段、第 62/265 号决议第 21 段、第 63/298 号决议第 19 段、第 64/282 号决议第 18 段、第 65/303 号决议第 15 段、第 66/277 号决议第 13 段、第 67/279 号决议第 13 段和第 68/292 号决议第 13 段，再次强调以色列应支付 1996 年 4 月 18 日卡纳事件所造成的 1 117 005 美元，并请秘书长在大会第七十届会议上报告此事；

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

14.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该部队 2013 年 7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³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估计数

15. 决定批款_____美元给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特别账户，充作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其中包括该部队的维持费_____美元，给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的_____美元以及给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的_____美元；

³ A/69/606。

批款的筹措

16. 决定，考虑到其 2012 年 12 月 24 日第 67/238 号决议规定的 2015 年分摊比额表，由会员国按照 2012 年 12 月 24 日第 67/239 号决议修订的等级分摊_____美元，充作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期间的经费；

17. 又决定，根据其 1955 年 12 月 15 日第 973(X)号决议的规定，从上文第 16 段规定的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_____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基金内的这笔款项包括核定给该部队的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_____美元、核定给支助账户的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_____美元以及核定给联合国后勤基地的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_____美元；

18. 还决定，考虑到其第 67/238 号决议规定的 2015 年分摊比额表，由会员国按照第 67/239 号决议修订的等级分摊_____美元，充作 2015 年 9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经费，但以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该部队的任务期限为前提；

19. 决定，根据其 1955 年 12 月 15 日第 973(X)号决议的规定，从上文第 18 段规定的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_____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基金内的这笔款项包括核定给该部队的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_____美元、核定给支助账户的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_____美元以及核定给联合国后勤基地的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_____美元；

20. 又决定，会员国按照 2016 年分摊比额表和修订的等级，⁴ 分摊_____美元，每月_____美元，充作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但以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该部队的任务期限为前提；

21. 还决定，根据第 973(X)号决议的规定，从上文第 20 段规定的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_____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基金内的这笔款项包括核定给该部队的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_____美元、核定给支助账户的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_____美元以及核定给联合国后勤基地的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_____美元；

22. 决定，对于已经履行对该部队财政义务的会员国，应考虑到大会第 67/238 号决议规定的 2014 年分摊比额表，并按照第 67/239 号决议修订的等级，从上文第 16、18 和 20 段规定的摊款中减除 2014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共计 10 024 6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

⁴ 尚待大会通过。

23. 又决定，对于尚未履行对该部队财政义务的会员国，应按照上文第 19 段规定的办法，从其所欠款项中减除 2014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共计 10 024 6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

24. 还决定上文第 22 和 23 段提及的 10 024 600 美元贷项应加上 2014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的增加额 1 818 500 美元；

25. 强调任何维持和平特派团都不得借用其他在役维持和平特派团的经费；

26. 鼓励秘书长铭记安全理事会 2003 年 8 月 26 日第 1502(2003)号决议第 5 和 6 段，继续进一步采取措施，确保联合国主持下的该部队所有成员的安全和安保；

27. 邀请各方向该部队自愿捐助现金以及秘书长可以接受的服务和用品，这些捐助将按照大会规定的程序和做法适当管理；

28. 决定在其第七十届会议临时议程中题为“联合国中东维持和平部队经费的筹措”的项目下，列入题为“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这一分项。